公司代码:600522
转债代码:110051
转股代码:190051

公司简称:中天科技
转债简称:中天转债
转股简称:中天转股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薛济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洪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继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6,187,137,511.36	47,146,307,412.68	-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988,772,744.57	23,466,286,420.27	2.2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736,706.76	-2,341,469,518.73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001,492,311.30	8,894,258,906.14	2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2,441,854.08	353,873,048.68	3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7,115,522.06	303,697,061.86	8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1.66	增加0.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32	0.1173	39.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62	0.1143	36.78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80.15%,高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幅,主要是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浮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的影响所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9,687.1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和收回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897,597.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423,006.5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66,251.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7,358.51
所得税影响额	26,872,534.49
合计	54,673,667.9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63,67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68,007,883	25.06	0	质押	1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2,204,811	5.62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2,396,397	3.01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496,825	2.69	0	未知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2,476,250	2.36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364,169	2.20	0	未知	0	其他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9,505,125	1.61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云信国际信托-云信智兴2017-213号单一资金信托	34,823,945	1.14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613,106	1.13	0	未知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897,893	1.04	0	未知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68,007,883	人民币普通股	768,007,88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2,204,811	人民币普通股	172,204,81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2,396,397	人民币普通股	92,396,39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496,825	人民币普通股	82,496,82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2,476,250	人民币普通股	72,476,2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364,169	人民币普通股	67,364,169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3]	49,505,125	人民币普通股	49,505,125
平安基金-浦发银行-云信国际信托-云信智兴2017-213号单一资金信托	34,823,945	人民币普通股	34,823,94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613,106	人民币普通股	34,613,1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897,893	人民币普通股	31,897,8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2021年3月31日,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实施回购股份开设的专用账户,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	239,674,368.90	0.53	106,178,475.78	0.23	125.73	主要系本期末远期结汇浮动收益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368,708,209.42	0.82	618,866,646.40	1.31	-40.42	主要系本期末应收商业承兑票据减少所致
合同资产	70,938,357.57	0.16	147,202,844.23	0.31	-51.81	主要系本期末按工程进度确认的资产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67,068,283.50	0.15	306,972,336.29	0.65	-78.15	主要系本期银行买断长期债权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03,843,789.78	1.56	448,670,843.56	0.95	56.91	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6,892,783.69	0.33	290,586,129.14	0.62	-49.45	主要系完成对外投权收购而转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所致
预收款项	85,986,735.12	0.19	249,768,800.01	0.53	-65.57	主要系本期末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41,024,066.59	0.31	330,908,532.14	0.70	-57.39	主要系本期末持发员工工资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517,022,322.46	1.14	330,951,394.12	0.70	56.22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57,081,073.61	0.79	600,065,161.16	1.27	-40.49	主要系本期末应收票据背书未终止确认负债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327,285,785.77	0.72	498,913,700.00	1.06	-34.40	主要系本期末银行借款下降所致

(2)利润表项目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04,050,998.68	166,182,319.27	-37.26	主要系银行买断应收款债权增加利息收入所致
其他收益	165,897,951.38	85,875,227.81	-34.91	主要系本期确认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8,393,141.44	-33,310,499.17	不适用	主要系期货平仓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3,336,827.78	8,060,317.34	不适用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7,986,575.77	-42,284,233.46	不适用	主要系计提坏账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3,725,864.03	-28,862,443.09	不适用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2,736,706.76	-2,341,469,518.73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商品支付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434,769.66	-560,838,159.62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对外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265,348.41	216,629,903.5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

2018年1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2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965,120,6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41号文同意,公司396,512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3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天转债”,债券代码“11005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及《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中天转债”自2019年9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

截至2021年3月31日,累计有833,000元“中天转债”转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81,834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7%。

截至2021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中天转债”金额为人民币3,964,287,000元,占“中天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99.9790%。

2、关于公司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宜

2020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2020年2月19日,公司披露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0-00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1年2月13日公司回购期限到期,回购事项实施完毕。2021年2月22日,公司披露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3、关于公司筹划中天科技海缆分拆上市事宜

2020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中天科技海缆有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中天科技海缆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8)。

2021年3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中天科技海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中天科技海缆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经公司2021年3月25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薛济萍
日期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031
转债代码:110051 转债简称:中天转债
转股代码:190051 转股简称:中天转股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4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2021年4月29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21年4月29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公司经营范围拟增加“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四内容详见2021年4月29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032
转债代码:110051 转债简称:中天转债
转股代码:190051 转股简称:中天转股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4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2021年4月29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21年4月29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1-033
转债代码:110051 转债简称:中天转债
转股代码:190051 转股简称:中天转股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修订内容:第十三条,增加经营范围

●本次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股份”或“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公司经营范围拟增加“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并决议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章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二章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十三条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光纤预制棒、光纤、光缆、电线、电缆、导线、铝包钢绞线、双绞合金属材料网面、合成材料网面、金属编织网、铁路用贯通地线、腹船电缆、腹船光缆、水密电缆、消、潮湿电缆、不锈钢管、金具、绝缘子、避雷器、有源器件、无源器件及其他光电子器件、高低压成套开关电器设备、变压器、天线、通信设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光纤复合架空地线、光纤复合相线、光纤复合地埋电缆、岛用光电缆、海底光电缆、海洋管道、射频电缆、漏泄电缆、铁路信号缆、高温同轴缆、高温线缆、大规模电池组件、太阳能光伏背板、光伏接线盒、连接器、支架、充电设备用连接装置、储能系统、超合动力及电动汽车电池系统、锂电池、钠硫电池、钒电池、交流不间断电源、一体化电源、应急电源、充放电设备、逆变设备、通信设备用直流远供电源设备、电缆附件、风机发电设备及相关材料和附件、塑料制品、高纯石英玻璃、高纯纳米颗粒、水下基础信息网络设备、海底观测接驳设备、海工装备、海缆接头盒及附件、环境监测设备、水利水务设备、水密连接器及组件、氟载连接器及组件及其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设计、安装、技术服务;铜合金、铝合金、铁合金铸造、板、管、型材加工技术的开发;泡沫铝及其合金材料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设计、安装、技术服务;光缆、电线、电缆监测管理系统、输电线路监测管理系统、变电站监控系统、超度测量设备、网络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技术服务;光伏发电系统、分布式电源、微电网的设计、运行维护的管理服务;送变电工程设计;电力通信工程设计及相关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输变电、配电、通信、光伏发电、分布式电源、海洋观测及环境监测工程总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通信及网络信息产品的开发;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承包与企业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并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超导材料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光纤预制棒、光纤、光缆、电线、电缆、导线、铝包钢绞线、双绞合金属材料网面、合成材料网面、金属编织网、铁路用贯通地线、腹船电缆、腹船光缆、水密电缆、消、潮湿电缆、不锈钢管、金具、绝缘子、避雷器、有源器件、无源器件及其他光电子器件、高低压成套开关电器设备、变压器、天线、通信设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光纤复合架空地线、光纤复合相线、光纤复合地埋电缆、岛用光电缆、海底光电缆、海洋管道、射频电缆、漏泄电缆、铁路信号缆、高温同轴缆、高温线缆、大规模电池组件、太阳能光伏背板、光伏接线盒、连接器、支架、充电设备用连接装置、储能系统、超合动力及电动汽车电池系统、锂电池、钠硫电池、钒电池、交流不间断电源、一体化电源、应急电源、充放电设备、逆变设备、通信设备用直流远供电源设备、电缆附件、风机发电设备及相关材料和附件、塑料制品、高纯石英玻璃、高纯纳米颗粒、水下基础信息网络设备、海底观测接驳设备、海工装备、海缆接头盒及附件、环境监测设备、水利水务设备、水密连接器及组件、氟载连接器及组件及其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设计、安装、技术服务;铜合金、铝合金、铁合金铸造、板、管、型材加工技术的开发;泡沫铝及其合金材料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设计、安装、技术服务;光缆、电线、电缆监测管理系统、输电线路监测管理系统、变电站监控系统、超度测量设备、网络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技术服务;光伏发电系统、分布式电源、微电网的设计、运行维护的管理服务;送变电工程设计;电力通信工程设计及相关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输变电、配电、通信、光伏发电、分布式电源、海洋观测及环境监测工程总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通信及网络信息产品的开发;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承包与企业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并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超导材料销售;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水环境污染的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的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营业执照变更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45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马红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国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孟千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4,144,017.26	140,731,006.29	6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766,811.73	-10,267,296.87	30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880,313.50	-11,417,662.39	27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478,744.57	45,117,172.25	58.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2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5	2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0%	-0.85%	2.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86,636,199.25	3,080,558,015.83	-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12,416,685.46	1,591,833,606.73	1.2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06,434.15	主要系公司取得的各项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7,077.43	主要系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858.49	
合计	886,498.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675(其中A股股东20661户,H股登记股东14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22%	37,931,665	37,931,665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03%	35,121,847			
马红富	境内自然人	13.78%	32,197,400	24,148,050	质押	30,000,000
兰州庄园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2%	30,894,700		质押	29,999,900
甘肃福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2%	15,000,000			
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2,847,500			
戴恺	境内自然人	0.88%	2,050,113	2,050,113		
高爱琴	境内自然人	0.71%	1,651,480	1,651,480		
苏贵敏	境内自然人	0.58%	1,366,742	1,366,742		
侯荣	境内自然人	0.47%	1,1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5,121,847	境外上市外资股	35,121,847
兰州庄园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894,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94,700
甘肃福牟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马红富	8,049,350	人民币普通股	8,049,350
深圳市创东方富凯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84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7,500
侯荣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天津创东方富弘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4,200	人民币普通股	974,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32,506	人民币普通股	832,506
麻健	757,200	人民币普通股	757,200
阎力	6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红富先生通过直接持有和控制庄园投资、福牟投资而实际支配公司的股份数量为78,092,100股,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也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马红富先生与庄园投资、福牟投资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短期借款	215,353,158.61	322,336,936.66	-33.19%	主要系本期归还到期的银行借款所致。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34,144,017.26	140,731,006.29	66.38%	主要系上期一季度疫情影响导致销量减少,本期销售恢复正常所致。
营业成本	156,666,789.44	106,477,693.91	47.14%	主要系销售增加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2,269,108.94	876,848.82	157.64%	主要系收入增长,税金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20,798,849.63	13,894,133.38	49.62%	主要系本期销售恢复正常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5,797,308.15	15,405,153.47	67.46%	主要系疫情结束后公司积极恢复生产经营调整所致。
财务费用	4,672,961.00	7,778,460.38	-39.91%	主要系本期公司按期计划调整融资结构所致。
投资收益	-3,343,998.00	-1,368,950.00	-144.27%	主要系本期公司按期计划调整融资结构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40,344.08	-5,298,649.59	129.07%	主要系本期公司牛只种群调整及牛只价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216,893.05	15,606.69	1289.74%	主要系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所致。
营业外收入	489,450.96	226,289.02	116.29%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营业外支出	509,128.39	46,836.64	985.87%	主要系本期捐赠所致。
所得税费用	578,738.30	-1,525,618.20	137.93%	主要系公司利润增加,所得税费用相应增长所致。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1-3月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777,779.48	153,313,715.39	64.84%	主要系上期受疫情影响,本期销售增加收款相应增加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288,461.69	101,111,124.83	51.60%	主要系销售增加成本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11,387.72	13,460,016.11	74.68%	主要系上期受疫情影响业绩不佳,本期业绩恢复,薪资中与业绩挂钩的部分变化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17,839.90	4,907,030.13	89.89%	主要系销售增加税金相应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96,823.15	17,217,372.15	30.66%	主要系支付的经营性往来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114,946.89	49,362,713.07	177.77%	主要系本期增加固定资产及工程投入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00,000.00	228,500,000.00	-77.24%	主要系募集资金到位,融资结构调整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20,002.00	66,791,041.00	111.59%	主要系融资结构调整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208,843.22	31,425,640.00	288.88%	主要系融资结构调整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8.11	12,240.80	-88.17%	主要系本期较上期汇率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的政策性搬迁

1、关于全资子公司宁夏正园牧场有限公司

为深入推进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整改意见,控制畜禽养殖污染,保护生态环境,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正园牧场有限公司(以下称“宁夏正园”)收到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畜禽禁养区养殖场关闭搬迁的通告》和《利通区进一步做好畜禽禁养区养殖场(小区)关闭或搬迁工作的实施方案》,宁夏正园所在的金银滩奶牛核心养殖区已划入畜禽养殖禁养区,被纳入关闭搬迁范围。为遵循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整改意见,尊重吴忠市利通区防治污染工作的部署,宁夏正园积极响应政府工作安排进行了搬迁关停工作并一直积极与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协商补偿事宜。 根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 相关规定,宁夏正园因政策性搬迁遭受经济损失,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应依法 予以补偿。但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一直未作出任何实质性补偿决定,亦未与宁夏正园签订补偿协议。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整体利益,宁夏正园向宁夏回族自治区 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行政起诉状。2020年3月5日,宁夏正园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20)宁 03 行初 6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2020)宁 03 行初 6 号),该行政起诉已由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于2020年4月8日开庭审理。

公司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于7月27日出具的行政判决书 ((2020) 宁03行初6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因原告宁夏正园提出的行政补偿请求尚需被告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进行调查、裁量,以确定补偿范围、标准和数额,故被告吴忠市利通区人民政府应当对原告宁夏正园关闭搬迁补偿申请书作出处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七十二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